

澳門 2016 年罪案統計及執法數據

各位新聞界朋友：

歡迎各位出席 2016 年澳門刑事犯罪及執法數據簡報會。首先，衷心感謝各間傳媒機構過去一年對保安當局各項執法工作和社區警務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幫助，使警力向社區深度延伸，大大提高了各項防罪滅罪工作的執法成效。

在以下的時間，我向大家介紹有關本澳 2016 年的罪案統計和執法工作數據，並回答大家提出的問題。

1. 2016 年本澳警方開立刑事專案調查案件共 14,387 宗，與 2015 比較，增加了 734 宗，上升幅度為百分之 5.4，罪案類別以「侵犯財產罪」及「侵犯人身罪」為主，分別佔整體罪案的百分之 53.2 及百分之 20.2。按刑法典劃分的五大類型罪案分別有不同程度的升降幅度。
2. 2016 年錄得暴力罪案共 840 宗，同比上升百分之 11.3，主要是由於涉及俗稱「非法禁錮」的「剝奪他人行動自由罪」的大幅增加而導致，由 2015 年的 410 宗增加至 2016 年的 504 宗，佔暴力罪案總數的百分之 60。但是，嚴重暴力犯罪如「殺人」、「綁架」、「嚴重傷人」等繼續保持零案發率或低案發率。
3. 在「侵犯人身罪」方面，全年共錄得 2,909 宗，上升百分之 6.9，其中除了「非法禁錮」錄得較大的升幅外，該組別其餘大部分案件，包括「嚴重傷人」、「恐嚇」、「侮辱」、「強姦」等，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幅度。

4. 有關「侵犯財產罪」的案件共 7,658 宗，與 2015 年比較，輕微上升百分之 1。除了俗稱「高利貸」的「暴利」有較明顯的升幅外，其他如「搶劫」、「爆竊寓所」、「詐騙」等案件均大幅下降。
5. 在「妨害社會生活罪」方面，全年錄得有關罪案共 989 宗，上升百分之 21.7，該類別的案件主要是涉及「偽造文件」及「將假貨幣轉手」等罪案。其中，「偽造文件」上升百分之 12.3、「將假貨幣轉手」大幅上升百分之 65.5，但涉及金額則減少，以折算澳門幣計，由 2015 年的 1 千 1 百多萬下降至 2016 年的 7 百多萬。
6. 「妨害本地區罪」共錄得有關案件 1,585 宗，與 2015 年比較上升了百分之 39.5，其中主要是「違令」，共 1,324 宗，上升百分之 56.7，「作虛假聲明」則下降百分之 23.3。
7. 至於「未納入其他組別的罪案」全年共錄得 1,246 宗，下降百分之 10.9。在該組別中主要有「引誘、協助、收容、僱用非法入境者」的案件，共錄得 371 宗，下降百分之 23.2，「吸毒」錄得 99 宗，增加了 4 宗，「販毒」案持平，共 149 宗。
8. 保安當局持續打擊酒後及藥後駕駛，情況明顯改善，2016 年截獲醉酒或藥後駕駛共 197 宗，下降百分之 29.4。
9. 在去年的警務行動及偵查行動中，警方共將 7,361 名人士送交檢察院處理，比 2015 年增加 1,885 人，增幅為百分之 34.4。
10. 在青少年犯罪方面，去年錄得 45 宗，減少了 2 宗，當中涉及 67 名未成年人，減少了 11 人。
11. 在預防及打擊非法入境及逾期逗留方面，保安當局在 2015 年 10 月成立的“反偷渡工作聯防機制”聯手打擊偷渡活動取得了良好的工

作成果，使非法入境及逾期逗留的情況持續得到改善。去年截獲的非法入境者及逾期逗留人士合共 28,061 名，下降百分之 8，其中來自內地的非法入境者有 1,224 人、持個人遊簽註的逾期逗留人士有 3,292 人，持其他內地證件或簽註的逾期逗留人士有 20,725 人，而逾期逗留和非法入境的外籍人士分別有 2,491 人及 329 人(其中 309 名為越南籍人士)。

12. 治安警察局聯同交通事務局持續於本澳各處開展監察及打擊的士違規行動，2016 年合共檢控的士違規個案 4,152 宗 (2014 年全年是 1,666 宗、2015 年是 5,079 宗)，其中濫收車資共 1,713 宗，比 2015 的 1,233 宗上升百分之 38.9，拒載 1,413 宗，比 2015 年的 1,874 宗減少百分之 24.6。而按數據顯示，2016 年全年濫收車資及拒載行為約佔整體檢控量的百分之 75.3%。此外，2016 年全年共票控經營「白牌車」1,287 宗，當中涉及手機應用程式的「叫車服務」共 1,078 宗。

對於 2016 年本澳的治安狀況總結如下：

- A. 2016 年整體罪案全年增加了 734 宗，上升百分之 5.4，其中主要是由於警方於 2016 年第二季起，加強對持“行街紙”而沒依期報到人士的檢控工作，令有關案件由 2015 年的 48 宗大幅增加至 2016 年的 580 宗。
- B. 而暴力犯罪方面，其升幅主要是由於涉及「非法禁錮」的增加所導致。有關數字顯示，暴力犯罪的升幅由 2016 年第一季上升百分之 24 逐步回落至全年上升百分之 11.3。而嚴重暴力犯罪如「殺人」、

「綁架」、「嚴重傷人」等繼續保持零案發率或低案發率及高破案率，而其他暴力罪案如「搶劫」減少百分之 13.3。

- C. 一些比較困擾市民日常生活的犯罪活動如「爆竊寓所」、「詐騙」、「縱火」等罪案，經過警方持續採取有效的預防及打擊措施，尤其透過大力拓展社區警務聯絡渠道而達致警民合力共同防罪滅罪的目標，使有關犯罪數量進一步減少，其中「爆竊寓所」由 2014 年的 189 宗和 2015 年的 78 宗，下降到 2016 年的 53 宗，「電話詐騙」由 2014 年的 282 宗和 2015 年的 161 宗，下降至 2016 年的 29 宗，儘管如此，保安當局不會掉以輕心，將會繼續密切關注犯案新手法，除予以及時的打擊外，亦會透過警情通報，加強宣傳教育工作，推動警民合作，共同防罪滅罪。
- D. 2016 年有關毒品犯罪方面的情況與 2015 年基本相同，儘管吸毒和販毒犯罪在數字方面沒有太大改變，但我們認為毒品犯罪的發展趨勢不容樂觀，販毒方式的不斷變化和吸毒行為的隱蔽化，加上新型毒品的不斷出現，需要全社會共同關注及預防，也需要警方投入更多的力量，尤其通過不同警種的通力合作，開展更主動的執法行動，並充分利用新的法定執法手段(強制驗尿)，加強對相關場所的巡查，同時亦會透過更高效的情報搜集和更密切的國際區際警務合作，從多方面提升執法成效。
- E. 至於與博彩有關的犯罪情況方面，「非法禁錮」及「高利貸」均錄得較大的升幅。儘管現階段未發現因博彩業的調整而導致社會治安環境轉壞的跡象，但保安當局將繼續密切關注和評估博彩業的調整可能對治安形勢帶來的負面影響，及早防範不穩定因素的出現，繼續加強針對性的執法部署。

- F. 綜合上述有關數據，顯示本澳 2016 年的整體治安狀況仍然保持良好及穩定。
- G. 《預防及打擊家庭暴力法》由去年 10 月生效至 12 月底期間，警方共立案 9 宗，當中 7 宗涉及身體虐待、1 宗精神虐待、1 宗同時涉及身體及精神虐待。警方將不斷累積執法經驗，加強與社工部門及社服機構的合作，並透過定期檢討，在法律允許的前提下，改善和優化執法流程，提高偵查效率，同時協助受害人得到及時的援助。
- H. 因應去年年底及今年初的節假日及春節假期，警方採取的冬防聯合行動持續加強執法淨化社會治安環境，有效減少罪案及意外事件發生，同時亦就各類型的大型慶祝活動及針對大量旅客來澳，採取有效管控措施，使市面秩序井然、出入境人流順暢。藉此機會，感謝節假日期間仍然堅守崗位的各位同事，亦衷心感謝各位市民對各項管制措施的充分理解及大力配合，感謝各傳媒機構高效的訊息發放，共同營造安全和諧的社會環境。
- I. 過去一年，保安司轄下各部隊及部門透過構建新型警務模式，贏得居民對我們各項執法工作的支持和配合，推動警民合作，共同維護了社會的安全和穩定，保護了市民和遊客的合法權益。在新的一年里，由於澳門經濟形勢、社會環境和犯罪現象的可能發展變化，執法工作亦將可能更加複雜和艱巨，為此，保安當局將會以更前瞻的眼光，科學開展執法部署，並透過保安範疇全體人員的持續努力和不斷進取，高效履行法定職責，確保澳門社會的穩定和發展。

多謝各位！

2017 年 2 月 27 日